证券代码:600418　　证券简称:江淮汽车　　编号:临 2015-003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安徽江淮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安徽江淮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77 号），批复内容如下：

一、　核准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 633,616,047 股股份吸收合并安徽江淮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二、　本次吸收合并应当严格按照报送证监会的方案及有关申请文件进行。

三、　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　公司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本次吸收合并的相关手续。

五、　批复自下发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六、　公司在实施过程中，如发生法律、法规要求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遇重大问题，应及时报告证监会。

公司本次吸收合并事项涉及的经营者集中反垄断事宜正在报商务部审查，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江淮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 年 1 月 17 日